

安溪县水利局文件

安水〔2024〕114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—5 月 31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材料受理的公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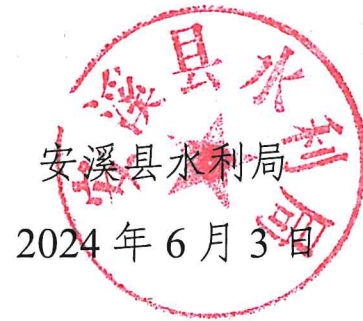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水土保持法及闽发改投资〔2021〕382号文件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5月27日—5月31日我局共受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1份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2024年6月3日—6月11日。

联系电话：0595—68786973

邮 编：362400

通讯地址：安溪县金融行政服务中心6号楼B幢22楼水土保持工作站

附件：2024年5月27日—5月31日受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目录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4年5月27日—5月31日受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材料目录

序号	生产建设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编制单位	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文本
1	安溪县城厢镇中关村一期项目 (同美片区 C-05 地块、同美片 区 C-11 地块)土石方工程	安溪县城厢镇 同美村	安溪县城厢镇 人民政府	福建京远工程管 理有限公司	见附件

安溪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3日印发
